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东华科技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3月28日在公司A楼17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；会议由李立新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；会议的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报告应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（注：公司将于2024年6月底前适时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，下同），全文发布于2024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下同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崔鹏先生、黄攸立先生、郑洪涛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23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；述职报告全文发布于2024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。公司董事会出具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题报告，全文发布于2024年3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9票，其中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报告及摘要应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年度报告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；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4-019 号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报告应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预案应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详见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4-020 号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利润分配事项的专门意见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报告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形成审核意见，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会计师”）对此出具《审计报告》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）对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，均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专项报告应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详见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4-021 号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形成审核意见，立信会计师对此出具《鉴证报告》，中金公司对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，均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 ESG 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23 年度 ESG 报告》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在中化工程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其中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李立新董事长因担任控股股东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化三院”）执行董事，王志远董事系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集团公司”）委派，均构成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8 条第（二）项所称的关联关系，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《风险评估报告》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予以事前认可并形成专门意见，中金公司对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，均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4-022 号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中国化学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其中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李立新董事长因担任化三院执行董事，王志远董事系集团公司委派，均构成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8 条第（二）项所称的关联关系，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应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届时化三院等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。详见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4-023 号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予以事前认可并形成专门意见，中金公司对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，均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陕煤集团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7 票，其中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宋世杰副董事长、张立岗董事均由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陕煤集团”）委派，构成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6.3.8 条第（二）项所称的关联关系，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应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；届时陕煤集团作为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。详见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东华科技 2024-023 号《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予以事前认可并形成专门意见，中金公司对此发表专项核查意见，均全文发布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免保综合授信额度为 2,813,100 万元，其中：公司层面拟申请额度为 1,970,000 万元、子公司层面拟申请额度为 843,100 万元，包括贷款、远期结售汇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、保函等信用品种，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。以上授信期限均为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9 票，其中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应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七届四十次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9 日